2019-2020学年高层次海归人才子女就读海归子女学校申请材料要求

高层次海归人才子女就读海归子女学校需要填写《附件1：2019-2020学年高层次海归人才子女就读海归学校申请表》，申请表需粘贴申请学生的一寸照片（不限底色）。同时按照如下材料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申请表》和佐证材料均需一式四份，分别装订成册（订书针装订）。材料均携带原件现场核查。基本材料、高层次海归人才证明材料及创业就业证明材料均需要按实际情况提供。

1. **基本材料**
2. 申请入学（入园）儿童的身份证或户口本或护照复印件（户口本请复印有户籍地址的主页和儿童一页）；如果为中国籍，请提供身份证或户口本，如果为外国籍，请提供护照。
3. 申请入学（入园）儿童出生证明复印件；
4. 家长的身份证或户口本或护照复印件（户口本请复印有户籍地址的主页和家长一页）；如果为中国籍，请提供身份证或户口本，如果为外国籍，请提供护照。
5. **高层次海归人才证明材料**
6. 领军人才：人才计划入选证明复印件，即（1）主管部门发文，（2）入选证书，（3）主管部门颁发的立项文件等相关能显示人才姓名的证明材料。三种材料提供其一即可。
7. 高层次人才：博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
8. 海外留学人才：须提供国/境外硕士或硕士以上学位证书复印件，和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由大使馆开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不可）。2000年1月1日之前获得国/境外学位的，不须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9. **创业就业证明材料**
10. 创业人才：公司需要在工业园区成立6个月以上，人才为法定代表人或出资方的证明文件（1）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2）公司缴纳社保公积金证明原件，（3）公司章程复印件，（4）工商出具的股权证明或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复印件。
11. 就业人才：需要在工业园区工作满6个月，并提供以下三种材料（1）与目前在职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2）苏州工业园区社会保险基金和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员工参保证明》和最近6个月《苏州工业园区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明细》，（3）苏州工业园区税务局出具的最近6个月的个人所得税税单（建议持申请人身份证至地税自助办税机上拉取）。